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及指定的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關於第二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中信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4-013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献文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编制完成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发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毛景文》《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孙广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陈运森》。

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汇报。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3 票

本议案涉及独立董事独立性，独立董事毛景文、孙广亮、陈运森已回避表决。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发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发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发

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057,425,998.25 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599,716,650.7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47,653,457.45 元。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4 年度预算资金需求，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900,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35,00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现金红利/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5.72%。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本议案涉及的相关董事吴献文、刘宴龙、郭爱民、王猛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核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本议案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刘宴龙、郭爱民、王猛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核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编制完成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编制完成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用于

现金管理的闲置自有资金规模上限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3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献文、刘宴龙、马满福进行了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3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关联董事吴献文、刘宴龙、马满福进行了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3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关联董事吴献文、刘宴龙、马满福进行了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完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洋女士、張麟先生、李芝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穆國新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科爾先生及田川利一先生。